**食品科学学院2017年秋季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答辩安排**

一、11月1日前，请毕业生到学院领取盲评评阅书（以导师为单位），参考意见修改论文，填写《学位论文修改报告》（盲评后）。

二、11月20日之前，请以答辩组为单位（请组长负责）将纸质版答辩论文（6份）分别交给答辩委员会的专家和答辩秘书。如有答辩委员会成员未按时收到论文，反馈到学院后，查证属实者，取消本次答辩资格。

三、11月24日以前，请毕业生以答辩组为单位（请组长负责）将以下**答辩材料**交答辩秘书：

1、经专家评阅的《学位论文评阅书》(2份)。封面务必补充完整。

2、《西南大学学位申请书》1式2份。（①表格有更新，请务必近期在研究生部主页-学位栏目-下载区-学生下载区下载。科学学位填写“D.全日制硕士”中的表；专业学位填写“H.专业学位硕士”中的表；②双面打印，贴照片，申请人签字，指导老师写意见；③“评阅和答辩情况”中只有“答辩表决结果”不填）。

3、答辩记录本（①表格有更新，请务必近期在“研究生部主页-学位栏目-下载区-院、所、中心用表格”下载。②填好封面、答辩委员会成员，双面打印）。

4、答辩决议草稿（①导师写好，打印交纸质版，落款为答辩委员会主席，正文为2倍行距。②要求：决议书内容应充分、具体、无空话、套话，篇幅一般不少于500字，主要内容包括：对论文选题、研究设计、研究过程与方法、学术水平、研究成果及学术规范、写作水平、不足之处等作出总体评价，提出修改意见，申明论文答辩表决方式、是否通过答辩、是否建议授予学位及等级评定结论。答辩决议书由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生效。

**答辩当天，请各位秘书将答辩委员会修改好的答辩决议纸质版交给研究生教学秘书（如有排版问题，可咨询研究生秘书）**。

5、提交导师签字的《学位论文修改报告》（盲评后）。

6**、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选。根据《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选办法》（附件一）**，实行学生申请、**答辩委员会评分**、学院学术委员会审议评选并公示、推荐的方式。请有意申请优秀论文的同学在11月24日前提交《食品科学学院优秀博（硕）士学位论文申请表》（附件二）、《西南大学优秀博（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答辩组长将本组所有同学的《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积分表》按照相关要求折合统计后的电子版发送到邮箱：1145901440@qq.com。

8、《硕士毕业研究生登记表》1份（①表格有更新，请务必近期在研究生部主页-学位栏目-下载区-学生下载区下载，全日制科学学位填写“D.全日制硕士”中的表；全日制专业学位填写“H.专业学位硕士”中的表；②双面打印，学生本人签名，贴照片）

四、**11月28日前**，请毕业生将**其他材料**交学院：

1、纸质版学位论文终稿（全日制硕士2份、在职硕士2份，每本论文导师签字一处，作者签字两处。注：①保密论文只提交1份；②独创性申明一式1份）

2、电子版学位论文（pdf格式，硕士论文命名方式“10635-S-324-姓名-学号-论文题目”，例如“10635-S-324-张三-112006324000001-酒发酵微生物及酿造技术研究.pdf”）发送到邮箱：1145901440@qq.com。

**3、 答辩如有一票不通过的情况，请在提交上述材料的同时，额外提交打印好的论文两本（两个版本：答辩版、按答辩意见修改后的版本）及《学位论文修改报告》（答辩后）。**

**五、11月27日进行硕士研究生论文答辩，答辩采取评分制。**答辩委员会专家根据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情况，对学位论文进行评分，满分100分，其中学位论文评阅答辩为50分，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为50分。学位论文答辩分先计算各小组每个同学答辩委员会平均成绩，然后按照各小组中位数一致原则对答辩成绩进行处理后重新计算每位同学的校正答辩成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则按备注标准积分，分数最高者折合成50分，其它申请者按折算比例计算。（备注：1、学术论文积分范围与标准：国外T类150；国外A1类100；国内T类、国外A2类70；国内A1类、国外A3类40；国内A2类20；2、符合上述条件的具有录用证明的已录用论文及已发表论文均可进行积分。)

**食品科学、食品加工与安全专业答辩安排情况如下：**

主席： 杨小姗高级工程师，重庆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研究院，食品检验检测专业

委员：曾凡坤教授、丁晓雯教授、董全教授、张惟广副教授

硕士生：龙谋、冉汶鑫、冯璐、任超

秘书：周芳 老师

时间：11月27日上午8:30

地点：40-206大会议室

备注：1、欠费同学请于11月23日前到财务处完清缴费手续，并将缴费截图发到周芳老师QQ.否则不能参加答辩。

2、**所有材料严禁采用圆珠笔填写。**

3、请按时交材料。

4、MIS系统中能填的地方全部填好。

请一、二年级硕士研究生做好毕业论文答辩服务工作。欢迎全院师生关心、支持2017届研究生论文答辩工作。

 食品科学学院

 2017年11月17日

**附件一**

**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选办法**

根据《关于印发西南大学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管理办法》（西校〔2016〕388号)要求，为规范我院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的评选程序，提高评选质量，保证评选工作的顺利开展，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时间与范围

（一）评选时间：每年６月评选一次。

（二）评选范围：从每年６月拟授予学位人员和上年度12月授予学位人员的学位论文中评选。

二、评选原则

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学术导向，遵循“科学公正、注重创新、严格筛选、宁缺毋滥”原则。学院学术委员会审议、评选并公示后，向学位评定分委会进行排序推荐优秀学位论文的一等奖和二等奖名单。

三、评选基本条件

下列情况不能参加评选:

（一）申请者学位论文答辩前已获得副高级（含）以上技术职称；

（二）涉密或申请保密的学位论文；

（三）未采用中文撰写的学位论文。

**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基本条件**

 （一）学位论文选题为本学科前沿，具有重大理论或现实意义；

1. 学位论文在理论或方法上有所创新，取得突破性成果，达到同类学科先进水平，具有较好的社会效益或应用前景；
2. 学位论文材料翔实，推理严密，文字表达准确，符合学术规范；
3. 学位论文评阅结果至少2位（含）专家“总体评价”等级为“优”；
4. 学位论文答辩结论意见为“优秀”，且推荐参评优秀学位论文；
5. 取得与学位论文内容相关的学术成果，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自然科学：在国外A1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篇（含）以上；或在国内A1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2篇（含）以上；或累计在国内A2、国外A2、国外A3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不少于4篇（含）。

**优秀硕士（含专业学位）学位论文评选基本条件**

（一）学术型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具有一定的理论和现实意义，能够反映本学科相关领域的发展状况；专业学位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具有实践性和应用性。

（二）在研究方法和实际应用上有所创新，具有一定的学术价值或推广应用价值。

（三）符合学术规范，材料充分，结构严谨，推理严密，表达准确，文笔流畅，层次分明，反映作者在本学科掌握了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的专门知识。

（四）学位论文评阅结果至少1位（含）专家 “总体评价”等级为“优”。

（五）学位论文答辩结论意见为“优秀”，且推荐参评优秀学位论文。

（六）学术型硕士应在本学科领域的国内A2或国外A3（含）以上级别期刊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１篇；或在中文核心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２篇以上；专业学位硕士学术成果形式可以是学术论文、专利、科技成果推广转让、解决实际重大问题实施方案等，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

**四、学术成果的界定标准和认定**

学术成果的第一署名单位为西南大学。

论文类成果是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共同第一作者只确认排名第一的作者，通讯作者只确认排名最后一名的作者）。未标注通讯作者的中外文学术期刊，第一导师与学生排名不分先后。著作类成果是独立或第一主编。应用类成果含排名第一的知识产权类、产品类成果。

国内外期刊学术论文等级以《西南大学人文社会科学科研项目、成果以及平台分类与认定办法》和《西南大学自然科学科研项目、成果及平台分类与认定办法》规定为准。SCI.JCR论文的分区及影响因子、SSCI论文的分区及影响因子、A&HCI来源期刊论文以教育部科技情报查新站出具的检索报告为准。著作类、应用类A类成果可视为A1学术论文，B类成果可视为A2学术论文。国内外学术会议论文集不作为学术成果代表作。

五、评选指标

优秀学位论文评选指标下达到各学位分委员会，按学年度授予博士、硕士学位人数一定比例核定。

（一）优秀博士学位论文评选指标在学位授予人数的10%以内，其中一等奖不超过3%；

（二）优秀硕士（含专业硕士）学位论文指标在学位授予人数的5%以内，其中一等奖不超过1%。

六、评选程序

 （一）研究生本人申请、导师推荐。申请学生填写附件一《食品科学学院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申请表》和附件二《西南大学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推荐表》，导师和本人签字后，将其和发表的学术论文等科研成果原件、复印件提交学院研究生管理办公室。指导老师应对填写内容负有确认责任。*录用待发表的学术论文由导师在下一年度下一次优秀学位论文评定时提交、确认。确认时，有不实内容者，连续3年在该导师审核通过的应招指标中扣减一个。*

（二）答辩委员会评分**及推荐**。答辩委员会专家根据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情况，**对学位论文进行评分并确定是否推荐为优秀学位论文**。评分要求：满分100分，其中学位论文评阅答辩为50分，公开发表学术论文为50分。学位论文答辩分先计算各小组每个同学答辩委员会平均成绩，然后按照各小组中位数一致原则对答辩成绩进行处理后重新计算每位同学的校正答辩成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则按备注标准积分，分数最高者折合成50分，其它申请者按折算比例计算。（备注：1、学术论文积分范围与标准：国外T类150；国外A1类100；国内T类、国外A2类70；国内A1类、国外A3类40；国内A2类20；2、符合上述条件的具有录用证明的已录用论文及已发表论文均可进行积分。)

（三）学院学术委员会审议、评选并公示推荐。

**学院根据《西南大学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管理办法》的要求，结合答辩小组推选出的优秀学位论文申请者**的学位论文评阅、答辩、公开发表学术论文积分的综合情况，对学位论文的研究背景、选题意义、实践应用性、主要研究内容、主要创新点、论文撰写规范等进行审议、评选（排序）并公示推荐一等奖和二等奖名单，将推荐名单和相关材料报送相应的学位（或专业学位）分委员会。

（四）学位评定分委员会评审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按核定评选指标择优评审，并确定各类优秀学位论文一、二等奖名单。获奖名单须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申请人对公示结果如有异议，以书面形式向学位分委员会提出。学位分委员会受理有关审核结果的异议，并负责解释工作。

（五）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定

表彰及奖励以《西南大学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评选管理办法》为准。

本办法自2017年5月1日实行，由食品科学学院负责解释。

附件二：

**食品科学学院优秀博（硕）士学位论文申请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论文题目 |  |
| 作者姓名 | 论文答辩日期 | 论文涉及的研究方向 |
|  |  |  |
| 一级学科代码 | 一级学科名称 | 二级学科代码 | 二级学科名称 |
|  |  |  |  |
| 指导教师姓名（限填1人） |  | 指导教师研究方向 |  |
| 在 读期 间 发表学术论文 | **（正式表格可删除说明）**说明：①成果必须符合《西南大学食品科学学院优秀研究生学位论文评选办法》要求②填写格式参考参考文献格式，例：[1] 杨惠萍, 王素雅, 宋伟. 水酶法提取米糠油的研究[J]. 食品科学, 2004, 25(8): 106-109. |
| 论文 的主要创新点 |  |
| 作者承诺 |  本人保证该学位论文由本人独立完成，不存在抄袭、编造数据等不良现象。 签名： |
|  导师推荐意见 |  该论文是在本人指导下由作者独立完成的。实验过程得到良好监督，数据真实可靠，相关内容也不会成为其他人学位论文的部分内容。若被发现有上述现象，本人接受连续3年在审核通过的研究生应召指标中扣减一个。 签名：  年 月 日 |